

# 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召开公交票价调整听证会的公告

第2号

根据《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部分公交线路票价调整听证会第2号公告：

### 一、听证会举行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5月11日上午9:30。

地点：瑞诗酒店7楼贵宾厅。

### 二、成本监审要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第8号令）和《辽宁省城市公共汽车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辽价发〔2016〕112号）等相关规定，经辽宁兴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盘锦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公共交通运营定价成本进行了成本审核，形成了《盘锦市公共交通运营定价成本监审结论报告》，具体结论为：

根据盘锦公交公司申报的2019—2021年度三年营运成本，核定平均城市公共汽车单位人次客运成本1.88元/人次。

### 三、调整部分公交线路票价方案要点

(一)调整涉及 31 条公交线路，其中现行收费方式为一票制的线路共 28 条，现行收费方式为阶梯票价的线路共 3 条，调整标准为：

1. 一票制线路：现行票价为 1 元/人•次的 2 路、3 环、4 路、5 路、6 路、7 路、8 路、9 环、10 路、11 路、14 路、15 路、16 路、17 路、18 路、20 路、22 路、24 路、27 路、29 路、34 路、35 路、37 路、38 路、42 路、43 路、80 路、101 路公交线路调整为 2 元/人•次。

2. 阶梯票价线路改一票制线路：现行票价为 1-2 元/人•次的 21 路、25 路、31 路公交线路调整为 2 元/人•次一票制线路。

(二) 公交票价优惠政策保持不变。

### 四、听证会参加人和听证人名单

具体人员详见附件。

### 五、参加听证会报到方式

听证会参加人持会议邀请函、旁听人员持本人身份证、新闻媒体记者持记者证，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10 前准时进入会场。

特此公告。

附件：公交票价调整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

(此页无正文)

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4月23日



# 公交票价调整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

序号	代表组成	姓名	职业
1	政府部门	张 东	市财政局
2		王丽娜	市司法局
3		刘冬梅	市总工会
4		韩维禹	市国调队
5		葛丹丹	市消协
6	人大代表	王占成	市人大
7	政协委员	王 菲	市政协
8	利益相关方	赵云寒	公司职员
9	经营者	冯 亮	公司职员
10	消费者	王美玉	市消协
11		李 丽	双台子区消协
12		宋 亮	兴隆台区消协
13		张 丹	盘山县消协
14		袁立红	社区居民
15		王岭云	社区居民
16		梁哲敏	社区居民
17		范文静	公司职员
18		李 旭	公司职员
19		田海艳	社区居民
20	专 家	李希凤	公司职员
21		刘 莹	公司职员
22	听证人	张 有	市发改委
23		陈 彪	市发改委
24		吴宁宁	市发改委
25	旁听人	李恩录	社区居民
26		张 军	社区居民